



东莞市 WTO/TBT 预警信息简报

东莞市标准化协会（广东省公平贸易工作站）

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2019年4月



目 录

一、专题信息	2
1、电子信息	2
智利制定了双端 LED 灯的安全认证要求	2
越南起草取代 04/2018/TT-BTTTT 号通知	2
印度 BIS 发布 LED 泛光灯标准 IS 10322(Part 5):2013+A1:2019 修订版	3
印度发布了一些无线设备的自我声明备忘录	3
日本颁布《国家能源使用法案强制条例修正案》	3
日本颁布关于计算机能效性能评价标准公告的修正案	4
乌克兰批准定向灯、LED 灯及相关设备环保设计要求的技术法规	4
沙特 LED 照明产品能效注册年底截止更新	5
日本 MIC 修订无线产品认证的标记要求	5
秘鲁推迟强制能效认证的实施	6
2、电气机械及设备	6
泰国 NBTC 更新 EMC 及电气安全标准	6
欧盟为常用电器推出新能源标签	7
澳大利亚颁布新的空调协议	7
欧盟发布能效标签法案产品 EPREL 系统注册需知	7
3、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8
欧洲标准化委员会发布纺织品中纳米粒子测试指南	8
印度计划把税务豁免计划适用范围扩大至所有纺织产品	8
4、食品饮料	8
印度将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使用带有健康警告的酒瓶	8
日本修订《关于特定保健用食品的标识许可等》	9
5、化工	9
菲律宾扩大优先控制化学品范围	9
美国新泽西州立法机关通过了石棉禁令	9
加拿大规定油漆和涂料中某种化学物质的使用条件	9
韩国发布活性药物成分注册管理办法	10
美国禁止 28 种活性成分用于非处方洗手液的生产	10
6、玩具	10
欧洲市场监管机构发布带有装饰亮片的软填充玩具指南	10
欧盟更新玩具型式认可协议	11
7、其它	11
沙特 SASO 将在 4 月 1 日开始针对 3 项技术法规内包含的产品强制实行 SABER 注册申请	11
美国阿拉斯加州安克雷奇市批准限制某些消费品中的阻燃剂	12
《去中心化可信网络基础设施的架构和需求》标准立项	13
二、TBT 通报	14



一、专题信息

1、电子信息

智利制定了双端 LED 灯的安全认证要求

曼瑞检测

智利能源部通过了 2017 年 11 月 28 日第 21365 号决议,批准适用于改造 G5 和 G13 线性荧光灯的双端 LED 灯的安全协议 PE 5/25。

这些灯设计用于更换荧光灯,而无需对灯具的内部接线进行额外修改。

自 2019 年 3 月 30 日起,上述 LED 灯的国家制造商、进口商和营销商在智利销售其产品前,必须持有相应的安全认证证书。该文件应由认可的认证机构批准,并由电力和燃料监督管理委员会 (SEC) 授权。

上述产品认证程序的参考标准为 IEC 62776:2014 和 UNE-EN 62776:2015。

越南起草取代 04/2018/TT-BTTTT 号通知

曼瑞检测

MIC 越南已正式推出新通告草案,该草案将取代 04/2018/TT-BTTTT——无线电及 ITE 产品符合 MIC 型核准清单的条例。新通知将于 2019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并将与 MIC 越南最近引入的若干新的国家技术法规一起生效。

突出特点:

1. 更新内容要符合越南政府第 74/2018/ND-CP 号法令。
2. MIC 为每一种产品添加 HS Code,便于实施及市场控制。
3. 执行新的国家技术标准:

- QCVN 117:2018/BTTTT 将取代 QCVN 47:2015/BTTTT 用于 FDD LTE 终端设备(4G FDD LTE 手机、笔记本等 4G 终端设备)。

- QCVN 118:2018/BTTTT 将取代 TCVN 7189:2009 用于 ITE (台式机、笔记本电脑、路由器、平板电脑、服务器、网关、防火墙、交换机等)和取代 TCVN 7600:2010 用于 MME (机顶盒和 Tivi)。

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ITE SDoC 不接受 TCVN 7189:2009/CIPR 22/EN 55022 试验报告,MME SDoC 不接受 TCVN 7600:2010/CIPR 13 试验报告。

4. 附录 I (豁免类别核准(TA)认证或禁止)已删除若干无线电装置,部份获 TA 豁免的产品仍须作出符合规定的自我评估声明(SDoC)。

- RFID 866 -868 MHz 已从名单中移除(根据通告 18/2018/TT-BTTTT,RFID 866 -868 MHz 禁止在越南使用)

- 大多数海上无线电设备(海上雷达除外)已从符合 TA 标准的产品清单(附录 I)移至符合 DoC 标准的产品清单(附录 II)

5. 增加一节用于火车和铁路之间的通信系统的设备。

印度 BIS 发布 LED 泛光灯标准 IS 10322(Part 5):2013+A1:2019 修订版

莱瑞测

印度标准局 (BIS) 已发布实施 IS 10322 (第 5 部分):2013 修订版 A1 “灯具: 第 5 部分特殊要求, 第 5 节泛光灯”。修订版 A1 将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起实施。

此次更新中最大的变化是增加了 LED 灯具的光度要求。

以下是修订内容实施的指导细则:

所有的持证人必须保证贴有认证标志的产品符合 IS 10322 (第 5 部分): 2013 包括修订版 A1 中的要求。

- 新申请需要向 BIS 递交符合 IS 10322 (第 5 部分): 2013 包括修订版 A1 的测试报告进行注册。

- 没有包含修订版 A1 的测试报告的新申请在 2019 年 8 月 18 日之前还是接受的。之后所有的申请必须符合 IS 10322 (第 5 部分): 2013 修订版 A1。

- 根据修订版 A1 的要求, 所有持证人必须在 2019 年 9 月 18 日之前向 BIS 递交所有型号产品的修订版 A1 补充测试报告。测试报告可以由任何 BIS 认可的实验室出具。自 2019 年 9 月 18 日起, 不涵盖修订版 A1 的证书将不再签发。

- 如果制造商未能在 2019 年 9 月 18 日前实施修订, 根据 2018 年 BIS 符合性评估法规, 将会采取适当行动。

印度发布了一些无线设备的自我声明备忘录

曼瑞检测

印度通信和信息技术部的无线规划与协调 (WPC) 部发布了一份编号为 ETA-WPC/Policy/2018-19 的备忘录“通过自声明方式对获许可证波段的某些类别无线设备进行设备类型批准 (ETA)”。

该备忘录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发布, 并立即生效。

根据备忘录, 设备类型批准 (ETA) 的要求并不适用于进口到印度作为原型、样品和发射前单元进行测试, 且在获许可证豁免的波段内运行的无线设备。

以下类型的无线设备可称为豁免 ETA 要求:

移动电话、笔记本电脑、电子记事本、智能手表、短程装置及附件、麦克风、扬声器、耳机、打印机、扫描仪、照相机、在印度许可豁免波段操作的测试和测量设备。

因此, 当任何设备出于上述目的进口到印度时, 进口商或授权印度代表的自我申报可被视为海关和中央中央税务当局处理此类放行的充分证据。

日本颁布《国家能源使用法案强制条例修正案》

倍科

2019 年 4 月 3 日, 日本内阁颁布 2019 年第 144 号内阁令《国家能源使用法案强制条例修正案》。

根据修正案第 18 条, 为了总体上提供照明装置和灯泡的能效, 该修正案扩大了目前特



定能耗设备的监管目标，将“仅适用于荧光灯为主光源的灯具”更改为“灯具”，“LED灯”更改为“灯泡”（即，之前只管制LED灯泡，现在白炽灯泡和荧光灯也在管控范围内）。

修正案第19条设定了能耗设备制造商的产量和进口量。主要变化有，将“以日光灯为主的灯具30000台”更改为“灯具装置50000台”，将“LED灯25000EA”更改为“灯泡200000EA（包括LED灯25000EA）”。

该强制条例于2019年4月15日起实施。

日本颁布关于计算机能效性能评价标准公告的修正案

倍科

2019年3月29日，日本经济贸易产业省（METI）颁布关于计算机能效性能评价标准公告的修正案，以引入新的能效标准。

计算机的现有能耗效率是基于CPU功耗和性能计算的。新标准中，由于CPU之外的组件的功耗比例增加，其他组件的（显示器，存储器等）能耗也将纳入考虑。制造商等必须在给消费者的目录文件上指出这些产品的能耗信息等。

本通告于2019年4月1日生效。

关键时间节点如下：

日期	描述
2020年3月31日	合规截止日期：适应过渡期结束
2021年	合规截止日期：服务器类型计算机的过渡期结束
2022年	更新

乌克兰批准定向灯、LED灯及相关设备环保设计要求的 技术法规

倍科

2019年3月27日，乌克兰内阁部长通过第264号决议，批准了定向灯、LED灯及相关设备环保设计要求的法规。

技术法规的制定参考了欧盟法规(EC) No 1194/2012 关于定向灯、发光二极管(LED)灯及相关设备的环保设计要求。

涵盖以下设备（包括作为其他产品的一部分）：

- ★ 定向辐射灯
- ★ LED灯
- ★ 为安装电源和灯具而设计的设备，包括灯镇流器，控制装置和灯具（不包括荧光灯及高强度放电灯及其镇流器）

技术法规给予产品符合所规定的生态设计和信息要求有3年的过渡期。

日期	描述
2019年10月4日	开始强制实施
2022年10月4日	合规截止日期：要求提供环保设计和产品信息



沙特 LED 照明产品能效注册年底截止更新

LED 在线

近日，沙特阿拉伯标准局(SASO)通知，到 2019 年 12 月 31 号为止，接受还未完成 2000 小时失效率及光通维持率测试的 LED 照明产品提交能效注册，但申请时，制造商或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资料。

LED 灯泡产品：

制造商的承诺书，承诺会安排样品测试以及会在测试结束的 30 天内提交测试报告至申请系统；

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确认信，确认收到被测样品，并且指出测试开始和测试结束的具体时间。

LED 灯具产品：

制造商的承诺书，承诺会安排样品测试以及会在测试结束的 30 天内提交测试报告至申请系统。

还需提供：

1、如果测试在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的确认信，确认收到被测样品，并且指出测试开始及结束的具体时间；

2、如果测试在制造商的实验室进行：联系第三方检测机构做目击测试，并且指出测试开始及结束的具体时间。

日本 MIC 修订无线产品认证的标记要求

摩尔认证

2019 年 2 月 8 日，日本内政和通信部(MIC)对两条现有的无线产品认证条例进行了修订，更改了技术合格标志(giteki 标志)的指示或显示方法。该修正案于公布日起生效。

修订的条例：

2004 年第 15 号条例：电信终端设备的技术标准合格认证

1981 年第 37 号条例：指定无线电设备的技术标准合格认证

修改的内容如下：

1、关于使用外部显示器来显示技术适标记的方法(第 10、22、29、38、43 条关系)

现行规定

1) 根据以下方法中的某一种来表示符合技术基准的认定。【本体的表示义务】

①表示本体。作为例外规定，在难以在本体上表示等情况下，可以记载在使用说明书、包装、容器中。

②将电磁记录在机体上，显示在机体显示器上。

2) 根据下面的方法的某一个，可以在组装模块的产品上表示。【可在组装模块的产品上显示】

①显示在组装模块的产品最容易看到的地方。很难在产品上标示的东西，要在使用说明书、包装、容器上记录。

②模块嵌入式产品可在电磁上记录，并显示在模块嵌入式产品的显示器上。

3) 在根据上述 1②和 2②进行显示的情况下，清楚显示在显示器上以及用于显示的操作方法。



修改后

就电磁记录的显示方法而言，通过具有电磁记录来进行显示，并可以通过使用外部显示器来确认这些显示。

2、放宽认定为符合技术基准的标志的大小条件(样式第 7、14 号关系)

现行规定：显示的大小是直径 3 毫米以上。

修改后：关于显示的大小，其条件是能够容易识别。

秘鲁推迟强制能效认证的实施

莱茵 TUV

秘鲁能源和矿业部发布的第 09-2019-EM 号最高法令根据以下日程推迟了强制能效认证的 实施：

对于至少在一家经认可的产品认证机构认可范围内的产品：

- 家用灯具：2019 年 4 月 7 日后 210 个日历天；

- 家用制冷电气、洗衣机、滚筒烘干机、空调和燃气热水器：2019 年 4 月 7 日后 360 个日历天；

对于尚未落在任何一家经认可的产品认证机构认可范围内的产品：

荧光灯镇流器、工业锅炉、三相感应电动机、带鼠笼式转子的电感器和电热水器：能源部发布经认可（或授权）且认可范围包含这些产品的认证机构名单后 360 个日历天。

重要提示：遵守能效要求在秘鲁是强制性的，并且根据第 009-2017-EM 最高法令（现行技术法规）规定，适用产品必须经过测试且带有能效标签。

2、电气机械及设备

泰国 NBTC 更新 EMC 及电气安全标准

北测检测技术

2019 年 3 月 14 日，泰国国家广播电信委员会(NBTC)发出更新公告，对电磁兼容性标准和电气安全标准进行更新，分别是 NBTC TS 3001-2561(电磁兼容性更新标准)及 NBTC TS 4001-2561(电气安全更新标准)，生效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

电磁兼容性更新标准

新标准：NBTC TS 3001-2561；旧标准：NBTC TS3001-2555

电气安全更新标准

新标准：NBTC TS 4001-2561；旧标准：NTC TS 4001-2550

标准更新的主要变化有：

- NBTC TS 3001-2555

在 TIS 1956-2553 的基础上还需要遵守 CISPR 22:2008 或 CISPR 32:2015 的附加要求。

- NBTC TS 4001-2561

1. 在 TIS 1561-2556 的基础上还需要遵守 IEC 60950-1 或 IEC 62368-1 的附加要求。

2. 对于不符合 TIS1561-2556 定义的电信设备，NBTC 董事会可根据具体情况公布电气安全要求。

3. 所有的技术标准草案正在修订，包括 TS 4001-2561。

欧盟为常用电器推出新能源标签

香港贸发网

为了使消费者更容易明白能源标签的内容，以及购物时作出明智选择，欧洲委员会于2019年3月11日采纳新的能源效益标签。新标签的适用范围涵盖洗碗碟机、洗衣机、洗衣干衣机、冰箱、照明设备、电视机等电子显示屏以及具备直销功能的冷冻设备。从2021年3月1日起，实体店和网店必须张贴这些新标签，让消费者看见。当局将于2021年在欧盟各国展开以欧盟民众为目标的推广活动。

澳大利亚颁布新的空调协议

倍科

根据《温室和能源最低标准（GEMS）法案2012》，联邦能源部长于2019年3月底签署了一项新的空调决议。此前，澳大利亚政府委员会COAG能源部长于2018年12月同意进一步改进空调法规。该决议为空调产品引入新的能效等级标签并修改了便携式空调产品的最低能效标准（MEPS）。

决议对GEMS法案做了如下更新：

- ★ 采用季节性能效比率（SEER）标准评定空调能效；
- ★ 替换现有的能效评级标签，使用分区能效评级标签；
- ★ 对于双管便携式空调，降低MEPS并使用分区能效评级标签；
- ★ 将MEPS和分区能效评级标签（经AS/NZS 3823.1.5）应用于单管便携式空调；
- ★ 根据新决议注册的空调产品，可以显示新的能效评级标签；

决议《温室和最低能效标准（65kW以下空调）2019》已于2019年4月1日注册颁布。有一段时间的过渡期，过渡期内无论根据2013版决议还是2019版决议进行空调注册都是可以接受的。但是自2020年4月1日起，只能根据2019版决议，注册65kW以下的空调产品。自2020年4月1日起，注册、进口、制造的产品将强制执行新版能效标签和SEER评级要求。

欧盟发布能效标签法案产品 EPREL 系统注册需知

莱瑞测

随着时代的不断发展，以及大众对产品能效关注的不断加强，为了便于消费者查询产品的能效信息，欧盟也建立了自己的能效标签产品注册系统EPREL。对产品供应商来说，这意味着产品在进入欧盟之前，又有了新的要求，EPREL注册的关键信息如下：

EPREL系统做登记（欧盟能效标签产品注册）时间节点：

1. 在2019年1月1日之后，欧盟能效标签授权法案范围内的产品，进入欧盟市场之前，供应商（制造商，进口商或其授权的代表）需要在EPREL系统做登记（欧盟能效标签产品注册）。

2. 在2017年8月1日到2019年1月1日期间进入欧盟的产品，则需要在2019年7月1日之前完成在EPREL系统（欧盟能效标签产品注册）的登记。

在2017年8月1日之前进入欧盟的产品，客户可以选择自愿性登记。

需要登记在数据库上的信息包括：能效标签、技术资料及符合性证明。

需要注册的产品范围如下：



空调，烹饪电器，洗碗机，加热器，灯具，灯泡，局部空间加热器，家用制冷设备，专用制冷设备，固体燃料锅炉，电视机，滚筒干燥机，轮胎，真空吸尘器，住宅通风设备，家用洗衣机。

从 2019 年第 2 季度开始，消费者可以通过 EPREL 数据库查询到产品能效标签和信息。

3、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

欧洲标准化委员会发布纺织品中纳米粒子测试指南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 年 4 月 3 日，欧洲标准化委员会 CEN 发布技术报告 CEN/TR 17222:2019《纺织产品和纳米技术 - 模拟纳米粒子释放试验指南- 皮肤接触》。

长期以来，纳米颗粒暴露的潜在毒理学机制和可能的影响尚不清楚，合成纳米粒子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影响也不确定。在不少互联网上的产品广告和国际期刊的报道中，都描述了“纳米织物”的功能特性，而纳米粒子在纺织品中的整合类型通常只是被模糊地被提及。因此，CEN 发布该指南，主要研究关于纳米颗粒在纺织材料中的整合的信息，为纳米颗粒释放的测试提供指导，例如，通过定量化学分析（5.1）或通过确定落绒（5.2）来确定纳米颗粒的释放。

印度计划把税务豁免计划适用范围扩大至所有纺织产品

香港贸发网

2019 年 3 月，印度计划扩大可申领本地税务豁免的纺织企业范围。现时，该国的《中央及邦税务和征费退还计划》(RoSCTL)规定，只有成衣及制成品生产商方可申请退税。新计划实施后，所有纺织企业均可受惠。

根据 RoSCTL 计划，印度制造商会获发免税证，可用于为多种税项申请退税，包括货运燃料增值税、电力税、印花税及生产物料的商品及服务税等。

印度政府于今年 3 月初推出 RoSCTL 计划，为期一年，目的是要刺激当地成衣出口，应对来自孟加拉、斯里兰卡、巴基斯坦及越南等出口国家日趋激烈的竞争。这次印度政府把计划的适用范围扩大至所有纺织业生产商，且有机会无限期实施，相信是想减低当局即将撤销现行出口优惠措施《印度商品出口计划》(MEIS)所带来的冲击。

MEIS 是个专为微型企业、中小企业以及所有劳动密集型出口行业提供的税务支援计划。合资格企业可为进口物料申请关税豁免，上限为其出口总值的 4%。然而，由于这些出口补贴被指违反世贸承诺，所以印度政府于今年 1 月 1 日开始逐步取消 MEIS 计划。

4、食品饮料

印度将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使用带有健康警告的酒瓶

食品伙伴网

据印度食品安全标准局 (FSSAI) 消息，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印度所有的酒瓶都将在

其标签上贴上醒目的法定警告，要求消费者不要酒后驾车，并概述饮酒对健康的危害。

印度食品安全标准局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发布通知，指示酒精饮料制造商在标签上贴上以下警告：“饮酒有害健康”和“注意安全：不要酒后驾车”。对于 200 毫升以下的酒精饮料瓶，标签上所有大写字母的高度应不低于 1.5 毫米；大于 200 毫升的酒精饮料瓶大写字母的高度不低于 3 毫米。除了警示语之外，具体的标签要求还有声明酒精含量、过敏原警告、无营养数据、无健康声明、对“非致醉”等词语的限制或在酒精含量超过 0.5 % 的饮料标签上暗示类似含义的词语。

日本修订《关于特定保健用食品的标识许可等》

海关总署

2019 年 3 月 29 日，日本消费者厅发布消食表第 143 号，修改《关于特定保健用食品的标识许可等》的部分内容，此次修改内容主要涉及以下两个方面：一是相关产品中功效成分的分析方法，二是相关产品信息的标识。

5、化工

菲律宾扩大优先控制化学品范围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 年 3 月 27 日，菲律宾扩大优先控制化学品范围，以帮助追踪化学品从进口到最终用户的动向。

菲律宾环境管理局正在修订关于汞的化学控制令（CCO），使之符合《水田公约》。当局还计划修订关于砷、苯、镉、铬、氯乙烯的 CCO。另外，有 33 种化学品加入了菲律宾化学品和化学物质清单，立即生效。

美国新泽西州立法机关通过了石棉禁令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 年 3 月 25 日，新泽西州立法机关通过了一项法案，禁止销售或分销含石棉成分的产品。该法案将授权环境部进入企业执法，发现违规行为将受到最高 2500 美元的罚款。

如该法案被新泽西州州长签署成为法律，禁令将会在颁布后的第四个月的第一天生效。

加拿大规定油漆和涂料中某种化学物质的使用条件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 年 4 月 4 日，据化学观察报道，加拿大对油漆和涂料中的一种化学物质出台了一项部长级决议。该物质为 iron(1+), chloro[dimethyl9, 9-dihydroxy-3-methyl-2, 4-di(2-pyridinyl-κ N)-7-[(2-pyridinyl-κ N)methyl]-3, 7-diazabicyclo[3. 3. 1]nonane-1, 5-dicarboxylate-κ N3, κ N7]-, chloride(1:1)。根据 1999 年加拿大环境保护法（CEPA）第 64 节的规定，政



府怀疑该物质有毒。该物质仅在以下情况下允许在油漆和涂料中使用：浓度不高于 100 ppm；油漆和涂料使用水性或醇性溶剂系统；供 18 岁以上成人使用。决议还规定了该物质使用的某些记录保存和所有权转让要求。

该决议已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生效。

韩国发布活性药物成分注册管理办法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 年 3 月 28 日，韩国发布活性药物成分注册管理办法。本条例对注册对象、注册资料的编制方法、提交数据的要求、豁免范围、注册处理标准等事项做出了规定。

根据《药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注册药品主要有以下几类：申请批准生产用作活性成分的新药、附件 1 中的物质及其盐和水合物、来自人类胎盘的药物、中药材及其混合物。

美国禁止 28 种活性成分用于非处方洗手液的生产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 年 4 月 12 日，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禁止 28 种活性成分用于非处方(OTC)洗手液。FDA 表示，大多数抗菌产品中含有 28 种活性成分，未能通过 OTC 药物审查，其中包括苯乙氧基氯化铵和三氯生，这两种都是用来防止细菌感染的。

为了防止传染病的传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议定期用肥皂和自来水洗手。这种简单的行为能减少腹泻和呼吸道疾病的传染。如果没有肥皂和水，人们可以使用洗手液替代。含有至少 60%乙醇的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可以杀死大多数已知的微生物。最近洗手液在消费者中的流行，促使 FDA 评估了这种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经过评估，FDA 禁止洗手液含有这 28 种活性成分。尽管 28 种成分听起来是相当大的数量，但是这种变化对洗手液市场的影响将不到 3%。

6、玩具

欧洲市场监管机构发布带有装饰亮片的软填充玩具指南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 年 2 月 19 日，由欧洲委员会支持的玩具安全专家组合作组(ADCO)发布了一份关于带有装饰亮片的软填充玩具年龄分级说明。该文件中的决定代表了大多数市场监管机构的观点。

由于带有装饰亮片的软填充玩具越来越受欢迎，部分或完全被亮片覆盖的软填充玩具的安全性已引起监管机构的注意。与覆盖有柔软纺织品的毛绒玩具不同，亮片玩具的表面相对较硬且粗糙；而一些制造商将它们作为 3 岁以上儿童的玩具销售。

ADCO 得出的结论是，亮片覆盖的玩具具有与软填充玩具类似的设计，其中覆盖物可以被咬伤或撕掉。因此，这些玩具应符合 EN 71-1 中 5.1（适用于 36 个月以下儿童的玩具）所要求的第 8.3 条（扭矩试验）和 8.4（拉伸试验）的要求。亮片覆盖的软填充玩具必须对



所有年龄段的儿童都是安全的，制造商不得添加年龄警告“不适合3岁以下儿童”。

欧盟更新玩具型式认可协议

江苏省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平台

2019年3月11日，欧盟委员会发布新版型式认可协议。变更内容汇总如下：

玩具类型	变更内容	备注
遥控玩具直升机	范围仅限于12岁以上儿童	最新EN 71-1标准涵盖了8岁以上儿童使用的遥控直升机。
射击玩具	从型式认可清单当中删除	最新的协调标准EN 71-1现涵盖了该类玩具。

如果协调标准无法覆盖所有相关的安全要求，玩具则需要接受型式检验。制造商还可以根据玩具的性质、设计、结构或用途，提交玩具产品予指定机构进行型式检验，并利用型式认可协议作为指引进行评估工作。

该协议提供了需要和不需要根据玩具安全指令进行型式检验的玩具清单。鉴于最新协调标准EN 71-1:2014+A1:20182自2019年2月28日生效，因此，欧盟委员会针对需要进行型式检验的玩具清单作出了变更调整。

7、其它

沙特 SASO 将在 4 月 1 日开始针对 3 项技术法规内包含的产品强制实行 SABER 注册申请

倍科电子技术

沙特阿拉伯标准、计量和质量组织 SASO 已确认，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以下 3 项技术法规内包含的产品必须在 SABER 平台上进行注册并申请获取产品 PC (Product Certificate) 证书和批次 SC (Shipment Certificate) 证书才能顺利进入沙特市场。

产品包括：

1. 低压电设备和器具(Gulf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low voltage electrical equipment and appliances)
2. 玩具产品(Gulf 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Children's toys)
3. 润滑油(Technical Regulations for Lubricating Oils)

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SASO 推出了全新的沙特产品认证程序(SALEEM)，并将逐步取代现行的符合性认证。为此，SASO 开发了新的在线系统 SABER。所谓 SABER, 是沙特标准局推出的在线网络系统工具，用于产品注册、发行和获取清关用的批次符合性 SC 证书(Shipment Certificate)的一整套无纸化办公系统。SALEEM 认证，是针对沙特本土企业进行的符合性认证评估计划。

SABER 认证办理流程：

第一阶段：PC 证书(产品符合性证书)

1. 进口商注册 SABER 系统账号进行注册；
2. 进口商向 SABER 系统输入所申请的产品信息；



3. 进口商在 SABER 系统中选择认证机构;
4. 支付 PC 证书费用;
5. 认证机构收到申请, 联系进出口商提供认证文件;
6. 认证机构提交审核通过的文件至 SABER 系统;
7. 颁发 PC 证书, 证书有效期 1 年。

第二阶段: SC 证书(批次符合性证书)

1. 进口商向 SABER 系统提交 SC 申请;
2. 认证机构确认 PC 证书的有效性;
3. 支付 SC 认证费;
4. 签发 SC 证书, 证书只针对该批次进口的货物。

美国阿拉斯加州安克雷奇市批准限制某些消费品中的阻燃剂

INTERTEK 天祥新闻

美国阿拉斯加州安克雷奇市已批准条例 A02019-15 (S), 限制某些消费产品中的阻燃剂。该限制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后, 任何人不得在安克雷奇市制造, 销售, 提供销售或者分销任何阻燃剂含量超过 1000 ppm 的产品或组件。

涵盖产品:

该条例适用于:

- a) 软垫家具或者翻新软垫家具
- b) 青少年产品
- c) 用阻燃剂制造或者含有阻燃剂的上述产品的任何组件 (内部或外部)

涵盖产品不包括:

- a) 使用过的或者二手的非翻新家具;
- b) 使用过的或者二手青少年产品;
- c) 不主要用于家中的产品, 如机动车辆, 船只, 飞机或其它交通工具的产品或其部件;
- d) 联邦法规第 49 篇第 571 部分涉及的儿童约束系统;
- e) 以下电子产品:

电子产品

软垫家具, 翻新软垫家具或者青少年产品的电子部件

这些电子产品的任何相关外壳

另外, 限制不适用于:

- a)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购买或获得涵盖产品的零售商销售, 提供销售或者分销涵盖产品
- b) 在首次销售后发生的涉及涵盖产品的任何交易活动
- c) 被相关部门豁免遵守该条例的人

受限制的阻燃剂

受限制的阻燃剂包括但不限于符合以下两个条件的任何化学品:

- a) 化学品的功能用途是阻止或抑制火势蔓延或作为阻止或抑制火势蔓延的化学品的增效剂, 包括但不限于出现在依据 2019 年 1 月 1 日“联邦法典”第 29 条第 1910.1200 (g) 要求的职业安全和健康管理物质安全数据表中为“阻燃剂”的任何化学物质。



b) 化学品是以下之一：

卤化，有机磷基，有机氨基和纳米尺寸的阻燃化学品

多溴联苯醚 (PBDEs) 五元或八元混合物，多溴联苯醚十元混合物或十溴联苯醚 (CAS No: 1163-19-5)

锑 (CAS No: 7440-36-0)

《健康与安全法令》第 105440 节中定义为“指定化学品”的化学品

华盛顿州生态部的出自华盛顿州行政法典第 173 章第 173-334-130 段的儿童高度关注化学物质清单中的因作为阻燃剂或阻燃剂的增效剂而列入清单的化学品。

标签

在安克雷奇市销售，提供销售或者分销的和根据加利福尼亚州《商业和专业法令》第 19094 条要求有标签的软垫家具或者翻新软垫家具应在产品上贴上跟加利福尼亚州要求相同的标签。

注：

1. “青少年产品”是指新的，而不是以前拥有的，设计为婴儿和 12 岁以下儿童住宅使用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摇篮，加高座椅，更衣垫，地板游戏垫，高脚椅，高脚椅垫，婴儿摇椅，婴儿背带，婴儿座椅，婴儿秋千，婴儿学步车，护理垫，哺乳枕头，婴儿围栏侧垫，便携式挂钩椅，婴儿车和儿童午睡垫。青少年产品不包括儿童或婴儿约束系统，玩具或衣服。

2. “软垫家具”是指新的，而不是以前拥有的家具，包括床垫，弹簧床垫和其由软材料制成的基础床上用品。软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织物，填充物，装饰，屏障材料，泡沫和/或其它弹性填充物。

《去中心化可信网络基础设施的架构和需求》标准立项

三峡热线

2019 年 3 月 4 日至 15 日，国际电信联盟 ITU-T SG13 会议在津巴布韦举行。在本次会议上多方提出了关于去中心化的方案来解决网络中出现的问题，经过与会专家激烈的讨论，从各方面进行了详尽的论证，最终决定由中国联合起草标准建议《Framework and Requirements of Decentralized Trustworthy Network Infrastructure》（去中心化可信网络基础设施的架构和需求）。本次立项获得 SG13 全会通过，分配项目编号为 Y. DNI-fr。

去中心化可信网络基础设施旨在利用区块链等技术，为未来网络基础设施（如：IP 管理能力、域名解析系统、连通性能力）构建去中心化的可信架构，支撑未来业务发展。本标准旨在定义去中心化可信网络基础设施的框架和要求，包括去中心化可信网络基础设施框架、能力要求、用例和工作流等。

二、TBT 通报

通报成员：美国

通报号：G/TBT/N/USA/1046/Rev. 1

通报日期：2019-04-01

覆盖的产品：荧光灯镇流器；荧光，热阴极（HS 853931）；环境保护（ICS 13.020），一般测试条件和程序（ICS 19.020），灯和相关设备（ICS 29.140）。

通报标题：节能计划：荧光灯镇流器测试程序

内容简述：美国能源部（DOE）提出修订荧光灯镇流器测试程序。DOE 建议更新对行业标准的引用；澄清参考灯的选择；提供测量镇流器发光效率的第 2 个稳定选项；提供一个光输出小于全光输出时测量镇流器性能的测试程序；并修订了测量待机模式能耗的测试程序。DOE 现征求相关利益方对该提案的意见。

通报成员：美国

通报号：G/TBT/N/USA/1451

通报日期：2019-04-01

覆盖的产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空气质量（ICS 13.040），油漆涂层工艺（ICS 87.020），油漆和清漆（ICS 87.040）。

通报标题：建筑和工业维护（AIM）涂料中的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内容简述：建筑和工业维护（AIM）涂料，通常称为油漆，向大气中释放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在第 205 部分中对 52 种涂料类别规定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含量。本提案的主要修订是降低 12 种涂料类别的 VOC 限值，对 12 种涂料类别制定 VOC 限值，取消 15 种涂料类别并取消豁免。本提案适用于供应、销售、供货或制造在纽约州使用的建筑涂料的人员。

通报成员：美国

通报号：G/TBT/N/USA/1457

通报日期：2019-04-03

覆盖的产品：小型无人驾驶飞机系统；其他

飞机（如直升机、飞机）；航天器（包括卫星）以及亚轨道和航天器运载火箭（HS 8802）；一般航空和航天器（ICS 49.020）。

通报标题：小型无人机系统安全可靠运行

内容简述：联邦航空管理局（FAA）正在考虑附加制定法规提案，以应对目前将无人驾驶飞机系统（UAS）整合到国家空域系统（NAS）相关的公共安全和国家安全问题。FAA 现向公众征求信息，以回应本 ANPRM 中包含的问题。特别是，FAA 征求意见，关于是否以及在何种情况下 FAA 应该颁布新的法规制定提案，要求相隔距离、额外操作和性能限制、使用 UAS 交通管理系统（UTM）以及额外有效载荷限制。FAA 还就是否应规定设计要求以及要求无人驾驶飞机配备关键安全系统征求意见。

通报成员：沙特阿拉伯

通报号：G/TBT/N/SAU/1106

通报日期：2019-04-03

覆盖的产品：照明产品；一般照明（ICS 91.160.01）。

通报标题：照明产品的能效功能和标签要求—第 3 部分：街道照明

内容简述：本标准包括街道和道路照明应用要求。

通报成员：马来西亚

通报号：G/TBT/N/MYS/84

通报日期：2019-04-04

覆盖的产品：所有食品（ICS：67）。

通报标题：食品法规 1985 第 18 条修订案，在全谷物或全麦标签要求中插入新的规定
内容简述：修订提案旨在规定粘贴“全谷物”或“全麦”标签的产品要求。

通报成员：马来西亚

通报号：G/TBT/N/MYS/86

通报日期：2019-04-04

覆盖的产品：除婴幼儿产品外的所有食品。



通报标题: 修订食品法规 1985 一揽表 12 表 I, 插入新营养素

内容简述: 修订提案允许麦芽糖糊精作为允许的添加营养素(允许在除婴幼儿产品外的所有食品中添加)。

通报成员: 马来西亚

通报号: G/TBT/N/MYS/87

通报日期: 2019-04-04

覆盖的产品: 受控果冻糖果, 包括迷你杯果冻。

通报标题: 修订食品法规 1985 第 139A 条

内容简述: 修订提案禁止销售受控果冻糖果, 包括含有魔芋的迷你杯果冻, 还包括对受控果冻糖果的标签要求。

通报成员: 马来西亚

通报号: G/TBT/N/MYS/89

通报日期: 2019-04-04

覆盖的产品: 矿泉水(HS: 2201.10.10 00), 充气水(HS: 2201.10.20 00)。

通报标题: 修订食品法规 1985 第 360A 条和第 360B 条

内容简述: 修订天然矿泉水和包装饮用水法规如下: •许可费从 RM 6000.00 修改为 RM 3000.00; •续期费为 RM 1000.00; •许可证有效期为 3 年。

通报成员: 中国

通报号: G/TBT/N/CHN/1317

通报日期: 2019-04-08

覆盖的产品: 家用汽车产品。

通报标题: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修订征求意见稿)

内容简述: 本规定明确了家用汽车产品质量担保的范围、责任主体、政府主管部门和技术机构的职责, 调整了与电动汽车相关的技术内容。

通报成员: 韩国

通报号: G/TBT/N/KOR/820

通报日期: 2019-04-10

覆盖的产品: 清洁及卫生产品(新增: 纹身墨水)。

通报标题: “清洁及卫生产品控制法案实施令”修订提案

内容简述: 食品药品管理部(MFDS)现颁布本修订提案, 修订提案描述了此前“清洁及卫生产品控制法案”(法案)包括的规定, 现在属于“清洁及卫生产品控制法案实施令”及其实施要求的管辖范围。修订提案包括以下内容: (a) 清洁及卫生产品的范围将扩大至纹身墨水(但是, “药事法案”第 2.4 条规定的药品和“化妆品法案”第 2.1 条规定的化妆品不作为清洁和卫生产品进行管理); (b) 根据法案第 3.4 条, 确定应报告的制造项目; (c) 对行政罚款的标准进行了修订, 根据法案第 34 条规定的违法行为处罚。在表 3 中列出。

通报成员: 美国

通报号: G/TBT/N/USA/1465

通报日期: 2019-04-11

覆盖的产品: 软木木材; 粗糙的木材, 无论是否剥去树皮或边材或大致方形(HS 4403); 其他木制品(HS 4421); 质量(ICS 03.120), 木材技术工艺(ICS 79.020)。

通报标题: 自愿性产品标准 20-15, 美国软木木材标准

内容简述: 国家标准与技术协会(NIST)现就自愿性产品标准(PS)20-15 修订提案“美国软木木材标准”征求公众意见。标准由美国木材标准委员会制定, 通过对软木木材提供统一的全行业等级标志和检验要求, 满足了众多联邦、州和地方政府机构的采购和监管需求。标准的实施还允许对经过处理的木材和木质包装材料进行统一的标签和审核。作为 5 年审查程序的一部分, NIST 现征求公众意见, 并邀请相关各方审查修订后的标准并提交意见。

通报成员: 美国

通报号: G/TBT/N/USA/1470

通报日期: 2019-04-11

覆盖的产品: 糖果中的铅; 食品的一般测试和分析方法(ICS 67.050), 糖。糖产品。淀粉(ICS 67.180)。

通报标题: 糖果中天然存在的铅含量



内容简述: 制定法规, 增加含有辣椒和/或罗望子的糖果中天然存在的铅含量。

通报成员: 沙特阿拉伯

通报号: G/TBT/N/SAU/1108

通报日期: 2019-04-16

覆盖的产品: 一般食品 (ICS 67.040)。

通报标题: 某些食品中添加糖的上限

内容简述: 本技术法规草案适用于含有添加糖的所有食品, 以下除外: 1. 含有天然和人工甜味剂的苏打饮用水, 如 (日常食品、低热量食品、零热量食品)。2 特殊膳食食品。

通报成员: 美国

通报号: G/TBT/N/USA/1471

通报日期: 2019-04-16

覆盖的产品: 瓶装水; 水, 包括天然或人造矿泉水和充气水, 不含添加糖或其他甜味物质, 也不含调味物; 冰和雪 (HS 2201); 质量 (ICS 03.120), 饮料 (ICS 67.160), 水质 (ICS 13.060)。

通报标题: 饮料: 瓶装水

内容简述: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或我们) 建议修订瓶装水质量标准, 规定制造商添加氟化物的瓶装水中不得含有超过 0.7 毫克/升 (mg/L) 的氟化物。本措施如果最终确定, 将修订目前允许添加氟化物的国内包装和进口瓶装水中氟化物的允许含量。我们采取本措施, 使添加到瓶装水中的氟化物质量标准规定与美国公共卫生局 (PHS) 关于添加氟化物以预防龋齿的社区供水系统建议保持一致。本措施如果最终确定, 不会影响制造商未添加氟化物的瓶装水的氟化物允许水平 (这种瓶装水可能含有来自其水源的氟化物)。

通报成员: 韩国

通报号: G/TBT/N/KOR/824

通报日期: 2019-04-18

覆盖的产品: 健康/功能食品。

通报标题: 健康功能食品标准规范修订提案

内容简述: “健康功能食品展示标准” 修订提案是为健康功能食品原始设备生产 (OEM) 标志制定规定。

通报成员: 德国

通报号: G/TBT/N/DEU/16

通报日期: 2019-04-24

覆盖的产品: 动物源食品。

通报标题: 动物福利标签引入和使用法案草案

内容简述: 旨在引入一个统一的动物福利标签, 为动物源产品制定约束性标准, 超出现行的联邦法定要求。动物福利标签的使用是自愿的, 但一定要满足饲养、运输和屠宰生产食品的动物的某些要求。这些要求将由根据本法案颁布的法定文书详细规定。将定期检查是否符合要求。

通报成员: 台澎金马单独关税区

通报号: G/TBT/N/TPKM/374

通报日期: 2019-04-24

覆盖的产品: 化妆品; 洗漱用品 (ICS 71.100.70)。

通报标题: 在进口化妆品的外包装或容器上贴上标有“医药”、“药品”、“药用”、“药物”等字样和短语的标签 (草案)

内容简述: 卫生福利部食品药物管理署 (FDA) 对标有“医药”、“药物”、“药剂”等字样的化妆品提出标签要求。在法规草案中, 进口化妆品的外包装或容器需要额外贴上“该产品是没有医疗功效的化妆品”字样。

通报成员: 台澎金马单独关税区

通报号: G/TBT/N/TPKM/375

通报日期: 2019-04-26

覆盖的产品: A. 洗发用化妆品, 沐浴用化妆品, 洗脸用化妆品, 以及化妆品卫生和安全法案相关规定中定义的肥皂; B. 面部磨砂膏; C. 牙膏。

通报标题: 含有塑料微珠的个人护理和化妆产品的制造、进口和销售限制法规修订案 (草案)

内容简述: 为了保护海洋环境免受塑料微珠的影响, 环保署拟修订含有塑料颗粒的个人护理和化妆产品的生产、进口和销售限制法规, 将范围扩大到含有非天然聚合物 (如固



体合成蜡)的个人护理和化妆产品。修订提案是参照瑞典对个人护理和化妆产品中塑料微珠的限制性规定起草的。将为企业符合新要求提供2个过渡期。对于制造商和进口商,要求将于2019年9月1日生效;对于供应商,要求将于2020年3月1日生效。

通报成员: 中国

通报号: G/TBT/N/CHN/1318

通报日期: 2019-04-29

覆盖的产品: M2、M3类电动客车,包括纯电动客车、混合动力电动客车。

通报标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电动客车安全要求》

内容简述: 本标准规定了电动客车的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本标准适用于M2、M3类电动客车,包括纯电动客车、混合动力电动客车。本标准不适用于燃料电池电动客车。

通报成员: 中国

通报号: G/TBT/N/CHN/1319

通报日期: 2019-04-29

覆盖的产品: 电动汽车。

通报标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电动汽车安全要求》

内容简述: 本标准规定了电动汽车在正常使用情况下的人员触电防护要求、功能安全防护要求和试验方法。本标准适用于车载驱动系统的最大工作电压是B级电压的电动汽车。本标准不适用于行驶过程中持续与电网连接的道路车辆。

通报成员: 中国

通报号: G/TBT/N/CHN/1320

通报日期: 2019-04-29

覆盖的产品: 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单体、电池包或系统。

通报标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

内容简述: 本标准规定了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以下简称电池)单体、电池包或系统的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本标准适用于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和镍氢电池等可充电储能装置。

通报成员: 中国

通报号: G/TBT/N/CHN/1321

通报日期: 2019-04-29

覆盖的产品: 消费品(除外产品:食品、药品、烟草制品、航空器、船舶、机动车、特种设备、烟花爆竹等由专门法律法规进行管理的产品)。

通报标题: 《消费品召回管理规定》

内容简述: 本办法明确了缺陷消费品召回的范围、责任主体、政府主管部门和召回技术机构的职责,规定了缺陷消费品召回的信息管理、缺陷调查、召回实施与管理、法律责任等,旨在进一步完善缺陷消费品召回的管理制度。

通报成员: 美国

通报号: G/TBT/N/USA/1479

通报日期: 2019-04-29

覆盖的产品: 肉类和家禽;肉类和食用内脏(HS 02);包装机械(ICS 55.200),食品工业(ICS 67.020),肉类、肉制品和其他动物产品(ICS 67.120),预包装和预制食品(ICS 67.230)。

通报标题: 取消某些肉类和家禽包装的双重标签要求

内容简述: 食品安全检验局(FSIS)提出修订标签法规,取消要求包含1磅或1品脱至4磅或1加仑的肉类或家禽类产品包装,在产品标签上以两种不同测量单位表示净重量或净含量的规定。FSIS采取本措施以回应小型肉类加工企业提交的请求。在审议了这些规定后,FSIS确定肉类或家禽类产品的标签都没有必要使用多种计量单位的重量或含量的双重声明,应向消费者传达准确的产品重量或数量信息。



东莞市标准化协会简介

东莞市标准化协会是东莞市从事标准化工作的个人和单位自愿组成的专业性、非营利性社会团体，并依法登记取得社会团体法人资格，也是东莞市发展标准化事业的重要社会力量。本协会挂靠在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一、协会宗旨

团结和组织东莞市标准化工作者，充分发挥政府和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根据政府、企业以及社会的需求，开展标准化学术交流和技术培训活动，普及标准化科学知识，为提高标准化科技水平和标准化工作者的素质，推动标准化事业发展，加速东莞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业务范围

(一) 开展国内外标准化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组织重点学术课题的探讨和学科考察活动，协助企业参加国内外标准化活动；

(二) 普及标准化知识，培训标准化人员；

(三) 开发标准化信息资源，组织和提供标准化咨询服务；

(四) 受政府有关部门委托，承担标准化领域的管理和技术工作；

(五) 开展标准化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有关技术问题的研究和社会调查，为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的决策提供建议；

(六) 推荐或奖励标准化优秀学术论文和优秀科普作品，表彰标准化工作积极分子；

(七) 与其他标准化团体和专家进行联系和合作，促进科技合作与交流；

(八) 关心、维护标准化工作者的合法权益，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标准化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

联系部门：东莞市标准化协会秘书处

通信地址：东莞市东城区主山社区莞温路 552 号市标码所四楼

邮政编码：523120

联系电话：0769-23109941

传 真：0769-23109941

E - mail: dgbzh2009@126.com



广东省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

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简称“标码所”）成立于二〇〇三年六月，直属于东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是东莞市唯一从事标准化研究的社会公益型事业机构，也是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和中国物品编码中心对口的地方管理机构和窗口单位。标码所设有办公室、代码室、物品编码室、技术标准战略推进中心、综合业务室、等部门。

（一）办公室：负责行政、文秘、财务、人事劳资、党务、工会、后勤、安全、资产管理、政府采购、公共协调等日常工作。

（二）物品编码室：负责全市物品编码管理工作，包括商品条码的宣贯、综合管理、数据采集、胶片订作、条码质量管理和条码印刷资格认定；开展条码印刷质量的监督检验工作。

（三）技术标准战略推进中心：产业优化升级、产业集群、高新技术等标准化研究与技术性贸易壁垒研究；承担和参与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和联盟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协助企业建立企业标准体系，开展创建“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活动；承接企业产品标准研究和制修订工作，提供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前的技术咨询服务；提供采用国际标准产品认可咨询服务；提供企业产品标准查新和登记服务。

（四）代码室：负责全市组织机构代码的管理、协调和推广应用工作，包括代码政策方针宣贯，代码数据采集、数据库建设和维护；负责代码知识培训，开展代码应用研究和市场推广工作；办理我市辖区范围内组织机构代码的日常办证业务。

（五）综合业务室：负责企业标准和物品编码相关知识的培训工作；开展政策和市场的调研工作。协助其他部门开展服务与研究的工作；负责标准化研究成果和条码自动识别技术的推广应用；承担东莞市标准化协会秘书处工作。

（六）标准化应用研究室：从行业发展的高度建立标准联盟，并对标准联盟实施规范化建设、管理及运营，实现可持续发展；为政府在各各部门、领域及行业落实标准化政策、实施标准化管理，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为各类社会组织构建合理有效公平的评估体系，协助政府根据评估等级对社会组织实施分类管理、分类指导，以评估为手段优化政府监管方式；为负责公共服务、社会管理、重点服务业、重点农业领域标准化应用研究与服务；负责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的申报和研制；负责标准化应用项目研究。

部门联系电话

办公室：0769-23109931

物品编码管理室：0769-23109940

技术标准战略推进中心：0769-23109930，0769-23109932

代码室：0769-22039666

综合业务室：0769-23109936，0769-23109950